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行业标准

QX/T 324—2016

---

##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

Meteorological index of pollen allergy

2016-05-31 发布

2016-11-01 实施

---

中 国 气 象 局 发 布



## 目 次

前言 .....	Ⅲ
1 范围 .....	1
2 术语和定义 .....	1
3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分级 .....	1
4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确定方法 .....	1
参考文献 .....	4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全国气象防灾减灾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345)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气象局公共气象服务中心。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段丽、梁乐宁、柳晶、王静、赵倩、白静玉、吴振玲、段丽瑶。



#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花粉过敏气象指数的分级及其确定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花粉过敏气象指数的预报和服务。

##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2.1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 meteorological index of pollen allergy**  
气象条件对花粉过敏反应的影响等级。

### 2.2

**花粉浓度等级 pollen concentration grade**  
依据花粉浓度对人体的致敏影响,划分出的花粉浓度的级别。

## 3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分级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由低到高分为五级,见表 1。

表 1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级别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级别	等级说明
1	气象条件极不易诱发花粉过敏症状
2	气象条件不易诱发花粉过敏症状
3	气象条件可诱发花粉过敏症状
4	气象条件易诱发花粉过敏症状
5	气象条件极易诱发花粉过敏症状

## 4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确定方法

### 4.1 花粉浓度等级划分

花粉浓度等级由低到高分为 5 个等级,见表 2。

表 2 花粉浓度等级

单位为粒每立方厘米

花粉浓度等级	等级描述	花粉浓度(木本植物花粉)	花粉浓度(草本植物花粉)
1	低	$\leq 100$	$\leq 50$
2	较低	101~250	51~100
3	中等	251~400	101~150
4	高	401~800	151~300
5	很高	$> 800$	$> 300$

#### 4.2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基础级别确定

具备观测条件的地区,根据当地观测的花粉浓度值按照表 2 确定花粉浓度等级,花粉浓度等级作为花粉过敏气象指数基础级别。不具备观测条件的地区,按照表 3 确定当地的花粉过敏气象指数基础级别。

表 3 全国分区域各月花粉过敏气象指数基础级别

月份	一区	二区	三区	四区	五区	六区	七区	八区
1月	1	1	1	1	1	1	1	1
2月	1	1	1	2	2	1	1	1
3月	3	1	4	4	3	3	3	1
4月	4	3	4	3	4	4	4	1
5月	3	3	3	2	2	2	3	2
6月	2	2	2	2	2	2	2	2
7月	2	2	3	2	2	2	2	3
8月	4	4	4	2	2	3	3	3
9月	4	3	3	3	3	4	4	2
10月	2	1	2	4	4	3	3	1
11月	1	1	1	3	3	2	1	1
12月	1	1	1	1	1	1	1	1

注:一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和内蒙古中部地区,二区包括黑龙江、吉林、辽宁和内蒙古东部地区,三区包括新疆、甘肃、陕西、青海、宁夏和内蒙古西部地区,四区包括广东、广西、海南、香港、澳门和台湾,五区包括重庆、四川、贵州和云南,六区包括河南、湖北和湖南,七区包括山东、江苏、浙江、安徽、上海、福建和江西,八区为西藏。

#### 4.3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气象条件修正

影响花粉过敏的气象条件包括:天气现象、风力、最高温度、相对湿度。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气象条件修正应根据当日气象条件,按照表 4 对花粉过敏气象指数基础级别进行增级和减级。



表 4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修正条件

气象条件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基础级别增加一级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基础级别减少一级
天气现象		中雨以上降水
风力	3 级、4 级	大于或等于 5 级
最高温度	[15℃, 25℃]	<5℃
相对湿度	[15%, 30%]	≥60%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气象条件修正应遵循如下原则：

- a) 当花粉过敏气象指数基础级别小于 2 级时,不再进行减级修正；
- b) 当花粉过敏气象指数基础级别大于 4 级时,不再进行加级修正；
- c) 当同时满足表 4 中多个修正条件时,天气现象条件优先,且最多只进行一次修正；
- d) 当不满足天气现象修正条件时,同时满足加级修正或同时满足减级修正条件时,最多只进行一次修正；
- e) 当不满足天气现象修正条件时,既满足加级修正也满足减级修正条件时,只进行加级修正,且最多只进行一次修正；
- f) 当不满足表 4 中任何一个修正条件时,则不予修正。

#### 4.4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确定

经过气象条件修正后的花粉过敏气象指数级别作为花粉过敏气象指数。

参 考 文 献

- [1] 中国气传花粉调查领导小组. 中国气传花粉调查[M]. 北京:北京出版社,1989,9:36-38
- [2] 白玉荣,段丽瑶,吴振玲,等. 花粉浓度等级划分探讨[J]. 气象,2007,33(9):112-117
-



中华人民共和国  
气象行业标准  
花粉过敏气象指数

QX/T 324—2016

\*

气象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46号  
邮政编码:100081  
网址:<http://www.qxcbs.com>  
发行部:010-68409198  
北京中新伟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880×1230 1/16 印张:0.75 字数:22.5千字  
2016年10月第一版 2016年10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135029-5826 定价:15.00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406301